主题党日学习材料汇编

潍坊市益都中心医院党委

2023年7月

目 录

1. 七月份学习计划…………………………………………………………3

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4

3.学习《习近平：不断深化对党的理论创新的规律性认识 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取得更为丰硕的理论创新成果》………………………………………8

4.学习《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彰显组织担当—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组织工作综述》…………………………………………………………………………13

5.学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组织保证——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成就综述》………………………………………………………22

6.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68

7.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 ……………… ……93

8.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

9.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

10.重温入党誓词…………………………………………………………….94

11.共产党员8项权利和8项义务………………………………...............…95

12.现场交纳7月份党费…………………………………………………..…98

13.为7月份入党的党员共同过“政治生日”………………………………99

14.收看灯塔大课堂第四十三课………………………………………………

**结合实际开展“自选动作”：**

1. 进行民主议事 …………………………………………………………100
2. 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101
3. 开展“星火先锋”志愿服务…………………………………………102

18.开展“党代表履职担当展风采”活动……………………………103

19.注意事项………………………………………………………………104

7月份学习计划

|  |  |  |  |
| --- | --- | --- | --- |
| 时间 | 主题 | 内容 | 主持 |
| 7月21日（各支部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可适时提前召开，最晚召开时间不得超过21日） | 主题党日 | 1.主题为“不忘党恩跟党走，凝心聚力建新功”。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3.学习《习近平：不断深化对党的理论创新的规律性认识 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取得更为丰硕的理论创新成果》4.学习《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彰显组织担当—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组织工作综述》5.学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组织保证——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成就综述》6.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7.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8.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9.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10重温入党誓词共产党员8项权利和8项义务现场交纳7月份党费为7月份入党的党员共同过“政治生日”收看灯塔大课堂第四十三课结合实际开展“自选动作”：进行民主议事 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开展“星火先锋”志愿服务开展“党代表履职担当展风采”活动19.注意事项 |  |

中共习近平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

作出重要指示 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

共产党员致以节日问候

习近平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不断提高组织工作质量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共产党员致以节日问候

蔡奇出席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并讲话 李希出席会议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在党，关键在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提出并实施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新境界。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主题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扎实做好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各项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作出了积极贡献。

习近平强调，实现党在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要有新担当新作为。要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最高原则，以忠诚为党护党、全力兴党强党为根本使命，以解决大党独有难题、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重大任务，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全党思想意志行动，不断严密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着力建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执政骨干队伍，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持续深化模范部门和过硬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组织工作质量，为更好地以党的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在即将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102周年之际，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共产党员致以节日的问候。

全国组织工作会议6月28日至29日在京召开。会上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蔡奇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李希出席会议。

蔡奇在讲话中指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高屋建瓴、立意深远，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为做好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蔡奇强调，新时代十年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发生格局性变化，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充分彰显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

蔡奇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突出全面从严治党这个主题主线，以一系列原创性成果极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标志着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为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做好新时代组织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必须长期坚持、全面落实。

蔡奇强调，要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中把准组织工作定位，在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党的事业、全面从严治党中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完善党员、干部理论教育培训长效机制，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着眼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创新社会治理，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坚持从严管理党员，全面提高党员队伍素质。各级组织部门要努力建设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模范部门。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对组织工作的领导，为组织部门开展工作创造条件。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组织部部长李干杰作总结讲话，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工作，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从严从实抓好党员队伍建设，提升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整体效能，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北京市、浙江省、四川省、商务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大学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

李书磊、刘金国、穆虹、姜信治出席会议。

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中央管理的金融机构、部分企业、高校，军队有关单位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习近平：不断深化对党的理论创新

的规律性认识 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取得更为丰硕的理论创新成果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六次集体学习时强调，不断深化对党的理论创新的规律性认识，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取得更为丰硕的理论创新成果。

中共中央政治局6月30日下午就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进行第六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的重大任务，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庄严历史责任。党的二十大报告在总结历史经验基础上，提出并阐述了“两个结合”、“六个必须坚持”等推进理论创新的科学方法，为继续推进党的理论创新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坚持好、运用好。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副校（院）长李文堂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了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听取讲解和讨论后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回顾党的百年奋斗史，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取得重大成就，能够领导人民完成中国其他政治力量不可能完成的艰巨任务，根本在于掌握了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并不断结合新的实际推进理论创新，取得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大理论成果，始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焕发出强大生命力，使党掌握了强大的真理力量。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这是历史的结论。我们要不断深化对党的理论创新的规律性认识，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取得更为丰硕的理论创新成果。

习近平强调，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这个重大命题本身就决定，我们决不能抛弃马克思主义这个魂脉，决不能抛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根脉。坚守好这个魂和根，是理论创新的基础和前提。理论创新必须讲新话，但不能丢了老祖宗，数典忘祖就等于割断了魂脉和根脉，最终会犯失去魂脉和根脉的颠覆性错误。我们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这个立党立国、兴党兴国之本不动摇，坚持植根本国、本民族历史文化沃土发展马克思主义不停步，坚定历史自信、文化自信，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对中华五千多年文明宝库进行全面挖掘，用马克思主义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富有生命力的优秀因子并赋予新的时代内涵，将中华民族的伟大精神和丰富智慧更深层次地注入马克思主义，有效把马克思主义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贯通起来，聚变为新的理论优势，不断攀登新的思想高峰。我们要拓宽理论视野，以海纳百川的开放胸襟学习和借鉴人类社会一切优秀文明成果，在“人类知识的总和”中汲取优秀思想文化资源来创新和发展党的理论，形成兼容并蓄、博采众长的理论大格局大气象。

习近平指出，要及时科学解答时代新课题。时代是思想之母，实践是理论之源。一切划时代的理论，都是满足时代需要的产物。用以观察时代、把握时代、引领时代的理论，必须反映时代的声音，绝不能脱离所在时代的实践，必须不断总结实践经验，将其凝结成时代的思想精华。我们推进理论创新是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而不是坐在象牙塔内的空想，必须坚持在实践中发现真理、发展真理，用实践来实现真理、检验真理。在“两个大局”加速演进并深度互动的时代背景下，人类社会面临许多亟待解决的共同问题，我国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各个领域也都面临着一系列新的重大课题，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给我们提出的新考题比过去更复杂、更难，迫切需要我们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提交答案。要牢固树立大历史观，以更宽广的视野、更长远的眼光把握世界历史的发展脉络和正确走向，认清我国社会发展、人类社会发展的大逻辑大趋势，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沿革和实践要求，在新一轮科技变革、全球经济发展大格局和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中深化对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规律性认识，在世界马克思主义政党命运比较和我们党长期执政面临的现实考验中深化对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的规律性认识，全面系统地提出解决现实问题的科学理念、有效对策，让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展现出更为强大、更有说服力的真理力量。

习近平强调，推进理论的体系化、学理化，是理论创新的内在要求和重要途径。马克思主义之所以影响深远，在于其以深刻的学理揭示人类社会发展的真理性、以完备的体系论证其理论的科学性。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是一个不断丰富拓展并不断体系化、学理化的过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要不断深化理论研究阐释，重点研究阐释我们党提出的新理念新论断中原理性理论成果，把握相互的内在联系，教育引导全党全国更好学习把握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体系。

习近平指出，要注重从人民群众的创造中汲取理论创新智慧。马克思主义是为人民立言、为人民代言的理论，是为改变人民命运而创立、在人民求解放的实践中丰富和发展的，人民的创造性实践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的不竭源泉。人民作为历史的创造者，不仅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也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成果，都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无论是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还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无不源自于人民的智慧、人民的探索、人民的创造。继续推进党的理论创新必须走好群众路线，决不能闭门造车、坐而论道、流于空想。要尊重人民首创精神，注重从人民的创造性实践中总结新鲜经验，上升为理性认识，提炼出新的理论成果，着力让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亿万人民心中，成为接地气、聚民智、顺民意、得民心的理论。

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彰显组织担当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组织工作综述

组织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基础。党的组织路线是为政治路线服务的。我们党要长期执政、永葆活力，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重要的是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时间记录着砥砺前行的足迹，岁月镌刻下拼搏奋斗的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级组织部门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在服务大局中坚守政治方向，在聚焦主业中把握职责定位，在稳中求进中积极担当作为，推动党的组织工作不断打开新局面、取得新成效。

**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加强**
　　湖南湘江新区正兴路43号，湖南党史陈列馆，参观者络绎不绝。展厅内，一张张图片、一件件实物，诉说着我们

党百年来的不懈奋斗与思想探索。
　　“回望百年征程，始终坚持用科学理论武装全党、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正是我们党创造历史、成就辉煌的一条重要经验。”湖南党史陈列馆有关负责同志说。
　　思想建设是党的基础性建设，思想建党、理论强党是百年大党永葆生机活力的关键所在。
　　2023年4月3日，北京，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以这次主题教育为契机，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不断提高全党马克思主义水平，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为奋进新征程凝心聚力，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真理之光照耀前路，思想洗礼一以贯之。
　　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再到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党的十八大以来，接续开展的党内集中教育层层推进，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始终，持续深化理论武装，吹响凝心聚力的奋进号角。
　　坚持学以致用、知行合一，通过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分领域分专题分层次开展学习培训；举办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全国党员教育培训示范班等重点班次，分期分批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向基层延伸。2017年开始，中央组织部直接培训1万名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村党支部书记，示范带动各地跟进开展大规模轮训。2021年，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部署实施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着力提高基层干部素质、提升基层治理水平。2022年，首次统一举办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培训约19.5万人。开展多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编写工作，推进党性教育培训机构规范管理和质量提升。
　　一系列扎实举措，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从思想上正本清源、固本培元，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动党员、干部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确保我们党既是组织上的统一体、又是思想上的统一体。
 基层党建不断开创新局面
　　谷雨时节，北京东郊外的全国组织干部学院绿草茵茵，涌动着学习、交流、讨论的热潮。2023年4月24日至28日，全国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在这里举行。
　　这是中央组织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首次直接对所有村主职干部开展培训，也是近年来面向农村基层干部规模最大的一次培训，为各地大抓农村基层干部培训作出示范，对全面提高村“两委”班子领导乡村振兴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做好基层基础工作十分重要，只要每个基层党组织和每个共产党员都有强烈的宗旨意识和责任意识，都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先锋模范作用，我们党就会很有力量，我们国家就会很有力量，我们人民就会很有力量，党的执政基础就能坚如磐石。”
　　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部工作要靠党的坚强组织体系去实现。只有党的各级组织都健全、都过硬，形成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严密组织体系，党的领导才能“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着力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把基层党组织打造成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的坚强战斗堡垒——
　　加强和改进农村、城市、企业、机关、学校、公立医院、科研院所、社会组织等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明确和压实党委（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动各级党委（党组）和党员领导干部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一以贯之推进组织体系建设，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不断增强。
　　一个党员就是一面旗帜，一个支部就是一个堡垒。新时代的伟大实践，铭刻下无数共产党员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的壮丽身姿：
　　脱贫攻坚期间，25.5万个驻村工作队、300多万名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扎到村里；
　　新冠疫情发生后，大批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成立临时党支部24.4万个，2.5万多名优秀分子在火线上宣誓入党，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
　　……
　　党的十八大以来，基层党组织数量不断增加，广泛分布在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面不断扩大，党执政大厦的根基更加稳固。
  **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扎实推进**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有一支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习近平总书记强调。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组织部门亮出优与劣的标尺、明晰上与下的准绳，激励广大干部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塑造了执政骨干新面貌。
　　——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统筹推进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五大体系建设，常态化做好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工作，扎实开展干部人才援派、挂职、帮扶等工作，着力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突出政治标准选贤任能，修订干部任用条例，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强化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做深做实政治素质考察，严把政治关、廉洁关、能力关，持续整治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一大批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被及时发现出来、使用起来。
　　——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特色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切实抓好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建立推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完善落实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和人事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正确导向。
　　深入贯彻实施公务员法，健全完善公务员管理配套法规，深化公务员分类管理，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2022年8月30日，人民大会堂，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大会隆重举行。
　　一系列行之有效举措之下，干部队伍在革命性锻造中焕发蓬勃生机，以更加坚定的理想信念、更加过硬的能力素质、更加严明的纪律作风、更加饱满的精神斗志积极担当作为，努力创造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优秀业绩。
 **人才发展谱写新篇章**
　　人才，强国之根本、兴邦之大计。
　　2021年9月27日至28日，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这是时隔11年后，党中央召开的又一次人才工作会议，具有里程碑意义。
　　“做好人才工作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不断加强和改进知识分子工作，鼓励人才深怀爱国之心、砥砺报国之志，主动担负起时代赋予的使命责任。”习近平总书记说。
　　综合国力竞争归根到底是人才竞争。哪个国家拥有人才上的优势，哪个国家最后就会拥有实力上的优势。
　　济济多士，乃成大业；人才蔚起，国运方兴。
　　新时代以来，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确立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强化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以识才的慧眼、爱才的诚意、用才的胆识、容才的雅量、聚才的良方，推动形成天下英才聚神州、万类霜天竞自由的人才发展环境。
　　从《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到《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再到《关于完善科技激励机制的意见》……一份份改革文件接续出台，破解人才发展体制机制障碍。
　　从完善人才培养到改进人才评价，从畅通人才流动到激励人才发展……一项项制度举措环环相扣，人才创新创业平台日臻完善，人才活力进一步释放。
　　体制顺、机制活，则人才聚、事业兴。
　　从高端领军人才，到技能人才、乡土人才；从自然科学人才，到哲学社会科学人才、文艺人才；从培养人才，到引进人才……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各部门坚持“高端引领、整体开发”，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人才队伍结构日益完善。
　　贤良之士众，则国家之治厚。如今，不同专业特长、不同职业岗位的各方面人才各得其所、各展其长，人才优势源源不断转化为澎湃不竭的发展优势。
  **党的组织制度建设水平不断提高**　　2021年5月，建党百年前夕，党的历史上第一部关于组织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印发，成为“加快形成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重要一环。
　　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依法度。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要增强依规治党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把牢政治方向，提高政治站位，扛起政治责任，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继续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坚持把制度建设贯穿新时代党的建设各方面，全方位、立体式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扎实抓好党委、党组建设，制定修订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党组工作条例、党的工作机关条例、地方和基层党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统筹推进各位阶、各领域、各层面、各环节的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逐步形成了以“1+4”为基本框架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不断健全党的组织制度体系，扎实推进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狠抓制度执行，推动每一项制度落地生根，真正做到让铁规发力、让制度生威。

　　党的建设制度改革蹄疾步稳、扎实推进，正努力形成科学精准的选贤任能制度、科学严密的组织制度、科学有效的人才制度。贯通执纪执法，增强制度刚性，确保各项法规制度落实落细、“长牙”、“带电”。坚持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为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金色名片。

风起帆扬，奋楫争先。

新时代新征程，各级组织部门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锐意进取、实干担当，推动党的组织工作不断取得实效，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坚强保证。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提供坚强组织保证—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成就综 述

办好中国的事，关键在党。党的力量来自组织。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关键在党、关键在人的高度，把党的组织工作放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谋划、部署、推进，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谋篇布局，大力推进党的组织建设。

　　组织工作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聚焦主责主业，突出问题导向，强化担当作为，推动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科学理论引领，组织工作有了根本遵循

　　组织工作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党的科学理论是根本遵循。

　　“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关键在党，关键在人”。2013年6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新时代好干部标准。

　　2017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对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顶层设计、战略部署：“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以调动全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把党建设成为始终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勇于自我革命、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

　　2018年7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提出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并作出科学概括：“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着力集聚爱国奉献的各方面优秀人才，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这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开创性贡献，为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明确了“纲”和“本”，成为做好新时代组织工作的根本方针和准则。

　　2020年“七一”前夕，中共中央政治局就“深入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举行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深入阐述贯彻落实好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明确，抓好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抓好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全党，抓好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抓好执政骨干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抓好党的组织制度建设。“五个抓好”清晰标定了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实践路径，为新时代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提供了行动指南。

　　2021年5月，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关于组织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出台：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对党的组织工作作出全面规范，成为做好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基本遵循。

　　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围绕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从7个方面部署了党的建设重点任务，对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战略部署，赋予了组织工作新使命、新任务、新要求。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理论是实践的指南。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明确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素质要求、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强化政治功能，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树立加强基层建设的鲜明导向，推动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建立健全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的组织制度体系，制定和修订组织建设方面的党内法规……

　　经过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革命性锻造，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进一步增强，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不断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

　　凝心铸魂，使全党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加强。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上，原原本本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多思多想、学深悟透；主题教育读书班上，通过集体参观、集中学习、专题讲座、交流发言等方式深入研讨学、联系实际学；在革命纪念馆、红色旧址，重温入党誓词、赓续红色基因，感受党的创新理论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

　　当前，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在全党深入开展，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把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作为重中之重，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

　　“越学越心明眼亮，信仰信念信心更坚定了，担当作为的劲头更足了。”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一名年轻干部表示。

　　党的团结统一是党的生命，是党的力量所在。思想上的统一是党的团结统一最深厚最持久最可靠的保证。

　　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既要“造形”，更要“铸魂”。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直面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推动党内集中教育环环相扣、次第展开——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纵观6次党内集中教育，每一次都把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并贯穿始终，每一次都是全面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精神洗礼。

　　各级党组织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分期分批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北京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党员教育平台开设党支部月度学习专栏；吉林在“新时代e支部”等平台开设“牢记嘱托再出发 吉林奋进新时代”主题专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办“党课开讲啦”电视专栏，开展形式多样的“送党课”等活动……

　　从持续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到党员、干部和公务员大规模学习培训……广大党员、干部在学习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不断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党的干部是党的事业的骨干。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始终保持强大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成为革命、建设、改革事业发展的中流砥柱，团结带领人民战胜各种艰难险阻、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就在于高度重视培养造就能够担当重任的干部队伍。”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出发，把干部队伍建设放在管党治党、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来抓。

　　坚持德配其位、才配其位，精准科学选用干部——

　　做深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各地把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5个方面基本内容细化为具体标准和考察指标，制定正负面清单，着力推动政治素质考察可对照、可感知、可评价；一些地方将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当地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情况，作为政治素质考察重点内容，推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着眼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需要，认真落实《干部任用条例》，切实把一批专业素养好、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强，善于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

　　加强实践锻炼，在重大任务、重大斗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

　　实践出真知、长真才，是培养干部最好的课堂。新时代以来，各级组织部门注重把干部放到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锻炼，放到艰苦复杂地区磨练，放到关键吃劲岗位历练，不少干部在实践中砥砺意志、积累经验、增长才干。

　　湖南、广西、贵州、西藏等地抽调干部深入一线，遍访有脱贫任务的县乡村，把了解干部的“探头”延伸到斗争最前沿；在疫情防控一线，不少党员、干部逆行出征、坚守岗位、任劳任怨。北京、辽宁、浙江、湖北等地专门派出干部考察工作组，注重了解干部的责任担当之勇、科学防控之智、统筹兼顾之谋、组织实施之能，及时发现并使用有实绩、口碑好的干部。

　　——建立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

　　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中央组织部召开座谈会部署推动；2019年，中央组织部制定进一步激励干部担当作为9条具体措施。

　　推进干部能上能下，激励担当作为。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鲜明亮出干部优与劣的标尺、上与下的准绳，各级党组织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各地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浙江出台容错纠错意见，11个设区市全面制定实施细则，省直单位制定容错清单，鼓励干部敢闯敢试。

　　各级党组织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不断健全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的干部工作“五大体系”，推动干部工作发生了格局性变化、取得实质性提升，让干部队伍在革命性锻造中焕发新气象，确保党和国家各项事业顺利推进。

　　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管理监督

　　“这次村里换届，每一步我们都看在眼里，规规矩矩，公开透明，选出来的书记脑子活、本事大、办事公，是群众‘心头上’的人，我一百个支持，一百个放心。”一名农村基层老党员说。

　　换届风气好坏，直接影响换届工作成败。上一轮全国村两委换届工作中，各地对村两委换届风气督导全覆盖，特别是加强对选举委员会推选、候选人提名、投票选举全程监督，架起“高压线”，念好“紧箍咒”。同时，各地建立换届信访举报快查快处机制，“12380”综合举报受理平台24小时畅通，对举报线索逐一核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据统计，各地共查处涉及换届的违纪违法案件较上轮换届下降65.4%，收到信访件次下降62.1%。

　　依法依规、正风肃纪，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为新老班子平稳交接打下了基础，也为新班子轻装上阵卸下了包袱。持续加强换届风气监督，映照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工作的导向与实践。

　　好干部是选出来的，更是管出来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对干部要高标准严要求，不能把标准降低到不违纪违法就行的水平上。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党组织坚持以严的标准要求干部、以严的措施管理干部、以严的纪律约束干部，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措施刷新吏治。

　　管好“关键少数”。把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纳入全面从严治党整体设计，全面开展抽查核实，抽查比例逐步扩大；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从2015年开始渐次推开，全国共对4700多名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进行规范。2022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规定》，进一步前移监督关口，切断潜在的利益输送链条，防范廉政风险，促进领导干部家风建设。

　　深化选人用人监督检查和巡视整改。党的十九大以来，结合中央巡视，对31个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200余家中央单位全覆盖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每年对省区市和中央单位选人用人工作进行测评。

　　开展专项整治，破除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顽疾。聚焦“裸官”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研究制定“裸官”任职岗位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明确提拔限制和岗位限入要求；对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证照进行专项治理，严肃处理违规行为；针对中管金融单位政商“旋转门”“逃逸式辞职”和违规安排近亲属在本系统从业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

　　新时代以来整肃吏治，从严管理监督干部渐成常态，形成对干部经常性、全方位、立体化的有效约束，干部逐渐习惯在“聚光灯”“显微镜”下工作，做到慎重用权、规范用权，推动党内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强基固本，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欲筑室者，先治其基。基层党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事关党执政大厦的地基稳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这是世界上任何其他政党都不可能具有的强大组织资源。把基层党建工作抓好了，我们的基层党组织牢不可破，我们的党员队伍坚不可摧，党的执政地位就坚如磐石，党和人民的事业就无往而不胜。”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树牢系统观念，坚持分类别指导、分领域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

　　抓建章立制。修订《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制定《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一系列法规条例不断出台。

　　重统筹推进。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全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座谈会、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电视电话会议、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中央企业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一系列工作会议相继召开。

　　从选优配强村党组织带头人、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到推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深化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农村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

　　社区党组织聚焦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主责，统筹协调功能明显增强；服务群众功能进一步提升，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推动条块结合、建立协同机制，实现组织共建、资源共享、机制衔接、功能优化……党在城市基层的组织基础不断夯实，群众获得感不断提升。

　　在传统领域，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国有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高校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公立医院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

　　在新兴领域，加强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重点抓好各类园区、商务楼宇、商圈市场和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突出加强省级以上社会组织和律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等行业党建工作；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把解决“有没有”问题与“强不强”问题结合起来，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将经济社会发展中最活跃的组织和人群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

　　脱贫攻坚战场，党中央一声号令，全党尽锐出战，形成“五级书记一起抓、全党动员促攻坚”的生动局面；抗击疫情一线，各级党组织闻令而动，构筑起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坚固防线……党旗始终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构筑起坚如磐石的战斗堡垒，广大共产党员正成为干事创业的先锋模范，党的组织体系更加严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优势力量更加彰显，党的领导更加“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

　　“人才是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指标。国家发展靠人才，民族振兴靠人才。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更加重视人才自主培养，加快建立人才资源竞争优势。”

　　2021年9月，百年大党踏上新征程之际，新时代第一次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对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作出战略部署，为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

　　千秋伟业，人才为先。我们党始终重视培养人才、团结人才、引领人才、成就人才，团结和支持各方面人才为党和人民事业建功立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把人才工作摆上治国理政大局的关键位置来抓。在习近平总书记关怀、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我国人才事业顶层设计不断完善——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加快确立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布局，造就规模宏大、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人才是实现民族振兴、赢得国际竞争主动的战略资源；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必须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坚持“人才引领驱动”。

　　审时度势、高瞻远瞩的布局谋篇，托举起新时代人才强国的梦想。

　　——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2016年2月，党中央印发第一个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综合性文件《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着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随后，中央和国家相关部门以及各省区市出台一系列配套改革政策，体制机制改革呈现密集创新突破态势。

　　坚决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健全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机制，开展“唯帽子”问题专项治理，改革科研经费使用管理……一项项举措环环相扣，打通人才流动、使用、发挥作用中的体制机制障碍，让人才“红利”得以源源不断释放。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聚焦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雄安新区建设……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到哪里，人才工作就跟进到哪里、服务到哪里。

　　印发《关于鼓励引导人才向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的意见》，组织开展教育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援疆援青，创新博士服务团、“西部之光”访问学者选派方式，推动东西部地区开展人才结对帮扶……通过机制保障，鼓励引导更多优秀人才到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贡献才智、建功立业。

　　坚持“高端引领、整体开发”。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77所高校布局建设了288个创新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吸引优秀学生投身基础学科。全国800多个研究生培养单位，向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输送了60多万名博士和650多万名硕士。从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到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各类人才与党和国家事业同频共振，源源不断的人才优势正加速转化为澎湃不竭的发展优势。

　　——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形成具有吸引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各地区各部门加大招才引智和人才投入力度，组织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加大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工作力度，通过搭建产业平台、提供优质服务等多种措施，形成“近悦远来”的引才用才格局。

　　当前，我国人才资源总量达到2.2亿人，成为全球规模最宏大、门类最齐全的人才资源大国；研发人员总量从2012年的325万人年提高到2022年超过600万人年，多年保持世界首位；在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中，已从2012年的第三十四位上升到2022年的第十一位……新时代十年，人才队伍快速壮大，人才效能持续增强，人才比较优势稳步增强，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了坚强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新时代新征程，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不断提高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质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办好中国的事，关键在党。党的力量来自组织。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关键在党、关键在人的高度，把党的组织工作放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谋划、部署、推进，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谋篇布局，大力推进党的组织建设。

　　组织工作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聚焦主责主业，突出问题导向，强化担当作为，推动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科学理论引领，组织工作有了根本遵循

　　组织工作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党的科学理论是根本遵循。

　　“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关键在党，关键在人”。2013年6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新时代好干部标准。

　　2017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对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顶层设计、战略部署：“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以调动全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把党建设成为始终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勇于自我革命、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

　　2018年7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提出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并作出科学概括：“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着力集聚爱国奉献的各方面优秀人才，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这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开创性贡献，为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明确了“纲”和“本”，成为做好新时代组织工作的根本方针和准则。

　　2020年“七一”前夕，中共中央政治局就“深入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举行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深入阐述贯彻落实好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明确，抓好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抓好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全党，抓好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抓好执政骨干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抓好党的组织制度建设。“五个抓好”清晰标定了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实践路径，为新时代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提供了行动指南。

　　2021年5月，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关于组织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出台：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对党的组织工作作出全面规范，成为做好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基本遵循。

　　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围绕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从7个方面部署了党的建设重点任务，对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战略部署，赋予了组织工作新使命、新任务、新要求。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理论是实践的指南。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明确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素质要求、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强化政治功能，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树立加强基层建设的鲜明导向，推动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建立健全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的组织制度体系，制定和修订组织建设方面的党内法规……

　　经过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革命性锻造，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进一步增强，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不断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

　　凝心铸魂，使全党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加强。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上，原原本本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多思多想、学深悟透；主题教育读书班上，通过集体参观、集中学习、专题讲座、交流发言等方式深入研讨学、联系实际学；在革命纪念馆、红色旧址，重温入党誓词、赓续红色基因，感受党的创新理论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

　　当前，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在全党深入开展，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把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作为重中之重，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

　　“越学越心明眼亮，信仰信念信心更坚定了，担当作为的劲头更足了。”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一名年轻干部表示。

　　党的团结统一是党的生命，是党的力量所在。思想上的统一是党的团结统一最深厚最持久最可靠的保证。

　　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既要“造形”，更要“铸魂”。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直面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推动党内集中教育环环相扣、次第展开——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纵观6次党内集中教育，每一次都把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并贯穿始终，每一次都是全面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精神洗礼。

　　各级党组织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分期分批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北京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党员教育平台开设党支部月度学习专栏；吉林在“新时代e支部”等平台开设“牢记嘱托再出发 吉林奋进新时代”主题专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办“党课开讲啦”电视专栏，开展形式多样的“送党课”等活动……

　　从持续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到党员、干部和公务员大规模学习培训……广大党员、干部在学习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不断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党的干部是党的事业的骨干。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始终保持强大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成为革命、建设、改革事业发展的中流砥柱，团结带领人民战胜各种艰难险阻、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就在于高度重视培养造就能够担当重任的干部队伍。”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出发，把干部队伍建设放在管党治党、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来抓。

　　坚持德配其位、才配其位，精准科学选用干部——

　　做深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各地把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5个方面基本内容细化为具体标准和考察指标，制定正负面清单，着力推动政治素质考察可对照、可感知、可评价；一些地方将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当地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情况，作为政治素质考察重点内容，推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着眼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需要，认真落实《干部任用条例》，切实把一批专业素养好、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强，善于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

　　加强实践锻炼，在重大任务、重大斗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

　　实践出真知、长真才，是培养干部最好的课堂。新时代以来，各级组织部门注重把干部放到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锻炼，放到艰苦复杂地区磨练，放到关键吃劲岗位历练，不少干部在实践中砥砺意志、积累经验、增长才干。

　　湖南、广西、贵州、西藏等地抽调干部深入一线，遍访有脱贫任务的县乡村，把了解干部的“探头”延伸到斗争最前沿；在疫情防控一线，不少党员、干部逆行出征、坚守岗位、任劳任怨。北京、辽宁、浙江、湖北等地专门派出干部考察工作组，注重了解干部的责任担当之勇、科学防控之智、统筹兼顾之谋、组织实施之能，及时发现并使用有实绩、口碑好的干部。

　　——建立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

　　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中央组织部召开座谈会部署推动；2019年，中央组织部制定进一步激励干部担当作为9条具体措施。

　　推进干部能上能下，激励担当作为。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鲜明亮出干部优与劣的标尺、上与下的准绳，各级党组织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各地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浙江出台容错纠错意见，11个设区市全面制定实施细则，省直单位制定容错清单，鼓励干部敢闯敢试。

　　各级党组织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不断健全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的干部工作“五大体系”，推动干部工作发生了格局性变化、取得实质性提升，让干部队伍在革命性锻造中焕发新气象，确保党和国家各项事业顺利推进。

　　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管理监督

　　“这次村里换届，每一步我们都看在眼里，规规矩矩，公开透明，选出来的书记脑子活、本事大、办事公，是群众‘心头上’的人，我一百个支持，一百个放心。”一名农村基层老党员说。

　　换届风气好坏，直接影响换届工作成败。上一轮全国村两委换届工作中，各地对村两委换届风气督导全覆盖，特别是加强对选举委员会推选、候选人提名、投票选举全程监督，架起“高压线”，念好“紧箍咒”。同时，各地建立换届信访举报快查快处机制，“12380”综合举报受理平台24小时畅通，对举报线索逐一核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据统计，各地共查处涉及换届的违纪违法案件较上轮换届下降65.4%，收到信访件次下降62.1%。

　　依法依规、正风肃纪，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为新老班子平稳交接打下了基础，也为新班子轻装上阵卸下了包袱。持续加强换届风气监督，映照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工作的导向与实践。

　　好干部是选出来的，更是管出来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对干部要高标准严要求，不能把标准降低到不违纪违法就行的水平上。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党组织坚持以严的标准要求干部、以严的措施管理干部、以严的纪律约束干部，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措施刷新吏治。

　　管好“关键少数”。把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纳入全面从严治党整体设计，全面开展抽查核实，抽查比例逐步扩大；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从2015年开始渐次推开，全国共对4700多名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进行规范。2022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规定》，进一步前移监督关口，切断潜在的利益输送链条，防范廉政风险，促进领导干部家风建设。

　　深化选人用人监督检查和巡视整改。党的十九大以来，结合中央巡视，对31个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200余家中央单位全覆盖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每年对省区市和中央单位选人用人工作进行测评。

　　开展专项整治，破除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顽疾。聚焦“裸官”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研究制定“裸官”任职岗位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明确提拔限制和岗位限入要求；对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证照进行专项治理，严肃处理违规行为；针对中管金融单位政商“旋转门”“逃逸式辞职”和违规安排近亲属在本系统从业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

　　新时代以来整肃吏治，从严管理监督干部渐成常态，形成对干部经常性、全方位、立体化的有效约束，干部逐渐习惯在“聚光灯”“显微镜”下工作，做到慎重用权、规范用权，推动党内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强基固本，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欲筑室者，先治其基。基层党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事关党执政大厦的地基稳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这是世界上任何其他政党都不可能具有的强大组织资源。把基层党建工作抓好了，我们的基层党组织牢不可破，我们的党员队伍坚不可摧，党的执政地位就坚如磐石，党和人民的事业就无往而不胜。”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树牢系统观念，坚持分类别指导、分领域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

　　抓建章立制。修订《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制定《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一系列法规条例不断出台。

　　重统筹推进。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全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座谈会、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电视电话会议、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中央企业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一系列工作会议相继召开。

　　从选优配强村党组织带头人、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到推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深化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农村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

　　社区党组织聚焦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主责，统筹协调功能明显增强；服务群众功能进一步提升，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推动条块结合、建立协同机制，实现组织共建、资源共享、机制衔接、功能优化……党在城市基层的组织基础不断夯实，群众获得感不断提升。

　　在传统领域，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国有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高校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公立医院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

　　在新兴领域，加强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重点抓好各类园区、商务楼宇、商圈市场和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突出加强省级以上社会组织和律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等行业党建工作；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把解决“有没有”问题与“强不强”问题结合起来，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将经济社会发展中最活跃的组织和人群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

　　脱贫攻坚战场，党中央一声号令，全党尽锐出战，形成“五级书记一起抓、全党动员促攻坚”的生动局面；抗击疫情一线，各级党组织闻令而动，构筑起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坚固防线……党旗始终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构筑起坚如磐石的战斗堡垒，广大共产党员正成为干事创业的先锋模范，党的组织体系更加严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优势力量更加彰显，党的领导更加“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

　　“人才是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指标。国家发展靠人才，民族振兴靠人才。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更加重视人才自主培养，加快建立人才资源竞争优势。”

　　2021年9月，百年大党踏上新征程之际，新时代第一次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对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作出战略部署，为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

　　千秋伟业，人才为先。我们党始终重视培养人才、团结人才、引领人才、成就人才，团结和支持各方面人才为党和人民事业建功立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把人才工作摆上治国理政大局的关键位置来抓。在习近平总书记关怀、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我国人才事业顶层设计不断完善——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加快确立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布局，造就规模宏大、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人才是实现民族振兴、赢得国际竞争主动的战略资源；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必须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坚持“人才引领驱动”。

　　审时度势、高瞻远瞩的布局谋篇，托举起新时代人才强国的梦想。

　　——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2016年2月，党中央印发第一个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综合性文件《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着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随后，中央和国家相关部门以及各省区市出台一系列配套改革政策，体制机制改革呈现密集创新突破态势。

　　坚决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健全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机制，开展“唯帽子”问题专项治理，改革科研经费使用管理……一项项举措环环相扣，打通人才流动、使用、发挥作用中的体制机制障碍，让人才“红利”得以源源不断释放。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聚焦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雄安新区建设……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到哪里，人才工作就跟进到哪里、服务到哪里。

　　印发《关于鼓励引导人才向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的意见》，组织开展教育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援疆援青，创新博士服务团、“西部之光”访问学者选派方式，推动东西部地区开展人才结对帮扶……通过机制保障，鼓励引导更多优秀人才到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贡献才智、建功立业。

　　坚持“高端引领、整体开发”。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77所高校布局建设了288个创新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吸引优秀学生投身基础学科。全国800多个研究生培养单位，向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输送了60多万名博士和650多万名硕士。从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到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各类人才与党和国家事业同频共振，源源不断的人才优势正加速转化为澎湃不竭的发展优势。

　　——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形成具有吸引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各地区各部门加大招才引智和人才投入力度，组织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加大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工作力度，通过搭建产业平台、提供优质服务等多种措施，形成“近悦远来”的引才用才格局。

　　当前，我国人才资源总量达到2.2亿人，成为全球规模最宏大、门类最齐全的人才资源大国；研发人员总量从2012年的325万人年提高到2022年超过600万人年，多年保持世界首位；在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中，已从2012年的第三十四位上升到2022年的第十一位……新时代十年，人才队伍快速壮大，人才效能持续增强，人才比较优势稳步增强，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了坚强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新时代新征程，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不断提高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质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办好中国的事，关键在党。党的力量来自组织。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关键在党、关键在人的高度，把党的组织工作放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谋划、部署、推进，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谋篇布局，大力推进党的组织建设。

　　组织工作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聚焦主责主业，突出问题导向，强化担当作为，推动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科学理论引领，组织工作有了根本遵循

　　组织工作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党的科学理论是根本遵循。

　　“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关键在党，关键在人”。2013年6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新时代好干部标准。

　　2017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对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顶层设计、战略部署：“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以调动全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把党建设成为始终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勇于自我革命、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

　　2018年7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提出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并作出科学概括：“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着力集聚爱国奉献的各方面优秀人才，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这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开创性贡献，为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明确了“纲”和“本”，成为做好新时代组织工作的根本方针和准则。

　　2020年“七一”前夕，中共中央政治局就“深入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举行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深入阐述贯彻落实好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明确，抓好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抓好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全党，抓好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抓好执政骨干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抓好党的组织制度建设。“五个抓好”清晰标定了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实践路径，为新时代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提供了行动指南。

　　2021年5月，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关于组织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出台：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对党的组织工作作出全面规范，成为做好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基本遵循。

　　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围绕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从7个方面部署了党的建设重点任务，对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战略部署，赋予了组织工作新使命、新任务、新要求。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理论是实践的指南。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明确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素质要求、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强化政治功能，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树立加强基层建设的鲜明导向，推动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建立健全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的组织制度体系，制定和修订组织建设方面的党内法规……

　　经过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革命性锻造，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进一步增强，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不断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

　　凝心铸魂，使全党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加强。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上，原原本本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多思多想、学深悟透；主题教育读书班上，通过集体参观、集中学习、专题讲座、交流发言等方式深入研讨学、联系实际学；在革命纪念馆、红色旧址，重温入党誓词、赓续红色基因，感受党的创新理论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

　　当前，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在全党深入开展，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把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作为重中之重，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

　　“越学越心明眼亮，信仰信念信心更坚定了，担当作为的劲头更足了。”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一名年轻干部表示。

　　党的团结统一是党的生命，是党的力量所在。思想上的统一是党的团结统一最深厚最持久最可靠的保证。

　　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既要“造形”，更要“铸魂”。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直面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推动党内集中教育环环相扣、次第展开——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纵观6次党内集中教育，每一次都把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并贯穿始终，每一次都是全面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精神洗礼。

　　各级党组织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分期分批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北京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党员教育平台开设党支部月度学习专栏；吉林在“新时代e支部”等平台开设“牢记嘱托再出发 吉林奋进新时代”主题专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办“党课开讲啦”电视专栏，开展形式多样的“送党课”等活动……

　　从持续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到党员、干部和公务员大规模学习培训……广大党员、干部在学习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不断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党的干部是党的事业的骨干。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始终保持强大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成为革命、建设、改革事业发展的中流砥柱，团结带领人民战胜各种艰难险阻、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就在于高度重视培养造就能够担当重任的干部队伍。”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出发，把干部队伍建设放在管党治党、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来抓。

　　坚持德配其位、才配其位，精准科学选用干部——

　　做深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各地把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5个方面基本内容细化为具体标准和考察指标，制定正负面清单，着力推动政治素质考察可对照、可感知、可评价；一些地方将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当地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情况，作为政治素质考察重点内容，推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着眼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需要，认真落实《干部任用条例》，切实把一批专业素养好、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强，善于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

　　加强实践锻炼，在重大任务、重大斗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

　　实践出真知、长真才，是培养干部最好的课堂。新时代以来，各级组织部门注重把干部放到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锻炼，放到艰苦复杂地区磨练，放到关键吃劲岗位历练，不少干部在实践中砥砺意志、积累经验、增长才干。

　　湖南、广西、贵州、西藏等地抽调干部深入一线，遍访有脱贫任务的县乡村，把了解干部的“探头”延伸到斗争最前沿；在疫情防控一线，不少党员、干部逆行出征、坚守岗位、任劳任怨。北京、辽宁、浙江、湖北等地专门派出干部考察工作组，注重了解干部的责任担当之勇、科学防控之智、统筹兼顾之谋、组织实施之能，及时发现并使用有实绩、口碑好的干部。

　　——建立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

　　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中央组织部召开座谈会部署推动；2019年，中央组织部制定进一步激励干部担当作为9条具体措施。

　　推进干部能上能下，激励担当作为。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鲜明亮出干部优与劣的标尺、上与下的准绳，各级党组织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各地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浙江出台容错纠错意见，11个设区市全面制定实施细则，省直单位制定容错清单，鼓励干部敢闯敢试。

　　各级党组织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不断健全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的干部工作“五大体系”，推动干部工作发生了格局性变化、取得实质性提升，让干部队伍在革命性锻造中焕发新气象，确保党和国家各项事业顺利推进。

　　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管理监督

　　“这次村里换届，每一步我们都看在眼里，规规矩矩，公开透明，选出来的书记脑子活、本事大、办事公，是群众‘心头上’的人，我一百个支持，一百个放心。”一名农村基层老党员说。

　　换届风气好坏，直接影响换届工作成败。上一轮全国村两委换届工作中，各地对村两委换届风气督导全覆盖，特别是加强对选举委员会推选、候选人提名、投票选举全程监督，架起“高压线”，念好“紧箍咒”。同时，各地建立换届信访举报快查快处机制，“12380”综合举报受理平台24小时畅通，对举报线索逐一核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据统计，各地共查处涉及换届的违纪违法案件较上轮换届下降65.4%，收到信访件次下降62.1%。

　　依法依规、正风肃纪，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为新老班子平稳交接打下了基础，也为新班子轻装上阵卸下了包袱。持续加强换届风气监督，映照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严从实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工作的导向与实践。

　　好干部是选出来的，更是管出来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对干部要高标准严要求，不能把标准降低到不违纪违法就行的水平上。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党组织坚持以严的标准要求干部、以严的措施管理干部、以严的纪律约束干部，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措施刷新吏治。

　　管好“关键少数”。把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纳入全面从严治党整体设计，全面开展抽查核实，抽查比例逐步扩大；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从2015年开始渐次推开，全国共对4700多名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进行规范。2022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规定》，进一步前移监督关口，切断潜在的利益输送链条，防范廉政风险，促进领导干部家风建设。

　　深化选人用人监督检查和巡视整改。党的十九大以来，结合中央巡视，对31个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200余家中央单位全覆盖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每年对省区市和中央单位选人用人工作进行测评。

　　开展专项整治，破除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顽疾。聚焦“裸官”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研究制定“裸官”任职岗位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明确提拔限制和岗位限入要求；对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证照进行专项治理，严肃处理违规行为；针对中管金融单位政商“旋转门”“逃逸式辞职”和违规安排近亲属在本系统从业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

　　新时代以来整肃吏治，从严管理监督干部渐成常态，形成对干部经常性、全方位、立体化的有效约束，干部逐渐习惯在“聚光灯”“显微镜”下工作，做到慎重用权、规范用权，推动党内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强基固本，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欲筑室者，先治其基。基层党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事关党执政大厦的地基稳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这是世界上任何其他政党都不可能具有的强大组织资源。把基层党建工作抓好了，我们的基层党组织牢不可破，我们的党员队伍坚不可摧，党的执政地位就坚如磐石，党和人民的事业就无往而不胜。”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树牢系统观念，坚持分类别指导、分领域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

　　抓建章立制。修订《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制定《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一系列法规条例不断出台。

　　重统筹推进。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全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座谈会、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电视电话会议、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中央企业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一系列工作会议相继召开。

　　从选优配强村党组织带头人、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到推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深化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农村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

　　社区党组织聚焦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主责，统筹协调功能明显增强；服务群众功能进一步提升，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推动条块结合、建立协同机制，实现组织共建、资源共享、机制衔接、功能优化……党在城市基层的组织基础不断夯实，群众获得感不断提升。

　　在传统领域，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国有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高校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公立医院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

　　在新兴领域，加强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重点抓好各类园区、商务楼宇、商圈市场和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突出加强省级以上社会组织和律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等行业党建工作；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把解决“有没有”问题与“强不强”问题结合起来，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将经济社会发展中最活跃的组织和人群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

　　脱贫攻坚战场，党中央一声号令，全党尽锐出战，形成“五级书记一起抓、全党动员促攻坚”的生动局面；抗击疫情一线，各级党组织闻令而动，构筑起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坚固防线……党旗始终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构筑起坚如磐石的战斗堡垒，广大共产党员正成为干事创业的先锋模范，党的组织体系更加严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优势力量更加彰显，党的领导更加“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

　　“人才是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指标。国家发展靠人才，民族振兴靠人才。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更加重视人才自主培养，加快建立人才资源竞争优势。”

　　2021年9月，百年大党踏上新征程之际，新时代第一次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对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作出战略部署，为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

　　千秋伟业，人才为先。我们党始终重视培养人才、团结人才、引领人才、成就人才，团结和支持各方面人才为党和人民事业建功立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把人才工作摆上治国理政大局的关键位置来抓。在习近平总书记关怀、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我国人才事业顶层设计不断完善——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加快确立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布局，造就规模宏大、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人才是实现民族振兴、赢得国际竞争主动的战略资源；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必须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坚持“人才引领驱动”。

　　审时度势、高瞻远瞩的布局谋篇，托举起新时代人才强国的梦想。

　　——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2016年2月，党中央印发第一个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综合性文件《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着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随后，中央和国家相关部门以及各省区市出台一系列配套改革政策，体制机制改革呈现密集创新突破态势。

　　坚决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健全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机制，开展“唯帽子”问题专项治理，改革科研经费使用管理……一项项举措环环相扣，打通人才流动、使用、发挥作用中的体制机制障碍，让人才“红利”得以源源不断释放。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聚焦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雄安新区建设……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到哪里，人才工作就跟进到哪里、服务到哪里。

　　印发《关于鼓励引导人才向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的意见》，组织开展教育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援疆援青，创新博士服务团、“西部之光”访问学者选派方式，推动东西部地区开展人才结对帮扶……通过机制保障，鼓励引导更多优秀人才到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贡献才智、建功立业。

　　坚持“高端引领、整体开发”。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77所高校布局建设了288个创新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吸引优秀学生投身基础学科。全国800多个研究生培养单位，向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输送了60多万名博士和650多万名硕士。从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到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各类人才与党和国家事业同频共振，源源不断的人才优势正加速转化为澎湃不竭的发展优势。

　　——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形成具有吸引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

　　各地区各部门加大招才引智和人才投入力度，组织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加大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工作力度，通过搭建产业平台、提供优质服务等多种措施，形成“近悦远来”的引才用才格局。

　　当前，我国人才资源总量达到2.2亿人，成为全球规模最宏大、门类最齐全的人才资源大国；研发人员总量从2012年的325万人年提高到2022年超过600万人年，多年保持世界首位；在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中，已从2012年的第三十四位上升到2022年的第十一位……新时代十年，人才队伍快速壮大，人才效能持续增强，人才比较优势稳步增强，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了坚强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新时代新征程，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不断提高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质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 序言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关键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党要管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管起，从严治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

开展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在长期实践中，我们党坚持把开展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作为党的建设重要任务来抓，形成了以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民主集中制、严明党的纪律等为主要内容的党内政治生活基本规范，为巩固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增强党的生机活力积累了丰富经验，为保证完成党在各个历史时期中心任务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九八〇年，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深刻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文化大革命”的教训，制定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为拨乱反正、恢复和健全党内政治生活、推进党的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主要原则和规定今天依然适用，要继续坚持。

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状况总体是好的。同时，一个时期以来，党内政治生活中也出现了一些突出问题，主要是：在一些党员、干部包括高级干部中，理想信念不坚定、对党不忠诚、纪律松弛、脱离群众、[独断专行](https://baike.baidu.com/item/%E7%8B%AC%E6%96%AD%E4%B8%93%E8%A1%8C/1428501?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5%B3%E4%BA%8E%E6%96%B0%E5%BD%A2%E5%8A%BF%E4%B8%8B%E5%85%9A%E5%86%85%E6%94%BF%E6%B2%BB%E7%94%9F%E6%B4%BB%E7%9A%84%E8%8B%A5%E5%B9%B2%E5%87%86%E5%88%99/_blank)、[弄虚作假](https://baike.baidu.com/item/%E5%BC%84%E8%99%9A%E4%BD%9C%E5%81%87/79582?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5%B3%E4%BA%8E%E6%96%B0%E5%BD%A2%E5%8A%BF%E4%B8%8B%E5%85%9A%E5%86%85%E6%94%BF%E6%B2%BB%E7%94%9F%E6%B4%BB%E7%9A%84%E8%8B%A5%E5%B9%B2%E5%87%86%E5%88%99/_blank)、庸懒无为，个人主义、分散主义、自由主义、好人主义、宗派主义、山头主义、拜金主义不同程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问题突出，任人唯亲、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现象屡禁不止，滥用权力、贪污受贿、腐化堕落、[违法乱纪](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F%9D%E6%B3%95%E4%B9%B1%E7%BA%AA/3096666?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5%B3%E4%BA%8E%E6%96%B0%E5%BD%A2%E5%8A%BF%E4%B8%8B%E5%85%9A%E5%86%85%E6%94%BF%E6%B2%BB%E7%94%9F%E6%B4%BB%E7%9A%84%E8%8B%A5%E5%B9%B2%E5%87%86%E5%88%99/_blank)等现象滋生蔓延。特别是高级干部中极少数人政治野心膨胀、权欲熏心，搞阳奉阴违、结党营私、团团伙伙、拉帮结派、谋取权位等政治阴谋活动。这些问题，严重侵蚀党的思想道德基础，严重破坏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严重损害党内政治生态和党的形象，严重影响党和人民事业发展。这就要求我们必须继续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身体力行、率先垂范，坚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集中整饬党风，严厉惩治腐败，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党内政治生活展现新气象，赢得了党心民心，为开创党和国家事业新局面提供了重要保证。

历史经验表明，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为更好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经受“四大考验”、克服“四种危险”，有必要制定一部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准则。

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必须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持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着力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着力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着力维护党中央权威、保证党的团结统一、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努力在全党形成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

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重点是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关键是高级干部特别是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高级干部特别是中央领导层组成人员必须以身作则，模范遵守党章党规，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坚持率先垂范、以上率下，为全党全社会作出示范。

### 一、坚定理想信念

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支柱和政治灵魂，也是保持党的团结统一的思想基础。必须高度重视思想政治建设，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开展党内政治生活的首要任务。

理想信念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理想信念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全党同志必须把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作为毕生追求，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不断改造主观世界，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不断增强政治定力，自觉成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必须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以实际行动让党员和群众感受到理想信念的强大力量。

全体党员必须永远保持建党时中国共产党人的奋斗精神，把理想信念的坚定性体现在做好本职工作的过程中，自觉为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而苦干实干，在胜利时和顺境中不骄傲不自满，在困难时和逆境中不消沉不动摇，经受住各种赞誉和诱惑考验，经受住各种风险和挑战考验，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

坚定理想信念，必须加强学习。思想理论上的坚定清醒是政治上坚定的前提。全党必须毫不动摇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党的各级组织必须坚持不懈抓好理论武装，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自觉抓好学习、增强党性修养。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必修课，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党章党规，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学会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特别是要聚焦现实问题，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适应时代进步和事业发展要求，广泛学习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以及哲学、历史、法律、科技、国防、国际等各方面知识，提高战略思维、创新思维、辩证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能力，提高领导能力专业化水平。

### 坚持和创新党内学习制度。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等制度为主要抓手，各级党组织要定期开展集体学习。党员、干部每年要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领导干部要定期参加党校学习。坚持开展党内集中学习教育。各级党组织要加强督促检查，把学习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坚持中央领导同志作专题报告制度。健全党内重大思想理论问题分析研究和情况通报制度，强化互联网思想理论引导，把深层次思想理论问题讲清楚，帮助党员、干部站稳政治立场，分清是非界限，坚决抵制错误思想侵蚀。

### 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党和国家的生命线、人民的幸福线，也是党内政治生活正常开展的根本保证。必须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把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统一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偏离和动摇。

全党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聚精会神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努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打下坚实物质基础。

全党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根本是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做到头脑清醒、立场坚定，矢志不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全党必须毫不动摇坚持改革开放，发挥群众首创精神，勇于自我革命，勇于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创新，坚定不移实施对外开放基本国策，决不能安于现状、墨守成规。新形势下，党领导人民全面深化改革，是为了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

全党必须把坚持党的思想路线贯穿于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全过程，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一切从实际出发，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既反对各种否定马克思主义的错误倾向，又破除对马克思主义的教条式理解。坚持从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出发，不断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全党必须坚决捍卫党的基本路线，对否定党的领导、否定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否定改革开放的言行，对歪曲、丑化、否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言行，对歪曲、丑化、否定党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人民军队历史的言行，对歪曲、丑化、否定党的领袖和英雄模范的言行，对一切违背、歪曲、否定党的基本路线的言行，必须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

考察识别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首先看是否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党员、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在大是大非面前不能态度暧昧，不能动摇基本政治立场，不能被错误言论所左右。当人民利益受到损害、党和国家形象受到破坏、党的执政地位受到威胁时，要挺身而出、亮明态度，主动坚决开展斗争。对在大是大非问题上没有立场、没有态度、无动于衷、置身事外，在错误言行面前不抵制、不斗争，明哲保身、当老好人等政治不合格的坚决不用，已在领导岗位的要坚决调整，情节严重的要严肃处理。

### 三、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保证全党令行禁止，是党和国家前途命运所系，是全国各族人民根本利益所在，也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目的。必须坚持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核心是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

坚持党的领导，首先是坚持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一个国家、一个政党，领导核心至关重要。全党必须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党的各级组织、全体党员特别是高级干部都要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

涉及全党全国性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只有党中央有权作出决定和解释。各部门各地方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可以向党中央提出建议，但不得擅自作出决定和对外发表主张。对党中央作出的决议和制定的政策如有不同意见，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可以向党组织提出保留意见，也可以按组织程序把自己的意见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党中央提出。

全党必须自觉服从党中央领导。全国人大、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人民军队，各人民团体，各地方，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其党组织都要不折不扣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

全党必须严格执行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其党组织要定期向党中央报告工作。研究涉及全局的重大事项或作出重大决定要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执行党中央重要决定的情况要专题报告。遇有突发性重大问题和工作中重大问题要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情况紧急必须临机处置的，要尽职尽力做好工作，并迅速报告。

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在党中央领导下开展工作，同级各个组织中的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自觉接受同级党委领导、向同级党委负责，重大事项和重要情况及时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

全党必须自觉防止和反对个人主义、分散主义、自由主义、本位主义。对党中央决策部署，任何党组织和任何党员都不准合意的执行、不合意的不执行，不准先斩后奏，更不准口是心非、阳奉阴违。属于部门和地方职权范围内的工作部署，要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为前提，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但决不允许自行其是、各自为政，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决不允许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

### 四、严明党的政治纪律

纪律严明是全党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步调一致前进的重要保障，是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必须严明党的纪律，把纪律挺在前面，用铁的纪律从严治党。

坚持纪律面前一律平等，遵守纪律没有特权，执行纪律没有例外，党内决不允许存在不受纪律约束的特殊组织和特殊党员。每一个党员对党的纪律都要心存敬畏、严格遵守，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违反党的纪律。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要坚决同一切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作斗争。

政治纪律是党最根本、最重要的纪律，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是遵守党的全部纪律的基础。全党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员不准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论，不准公开发表违背党中央决定的言论，不准泄露党和国家秘密，不准参与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不准制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党员不准搞封建迷信，不准信仰宗教，不准参与邪教，不准纵容和支持宗教极端势力、民族分裂势力、暴力恐怖势力及其活动。

党员、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不准在党内搞小山头、小圈子、小团伙，严禁在党内拉私人关系、培植个人势力、结成利益集团。对那些投机取巧、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的人，要严格防范，依纪依规处理。坚决防止野心家、阴谋家窃取党和国家权力。

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对党忠诚老实、光明磊落，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如实向党反映和报告情况，反对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反对弄虚作假、虚报浮夸，反对隐瞒实情、报喜不报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不准以任何理由和名义纵容、唆使、暗示或强迫下级说假话。凡因弄虚作假、隐瞒实情给党和人民事业造成重大损失的，凡因弄虚作假、隐瞒实情骗取荣誉、地位、奖励或其他利益的，凡因纵容、唆使、暗示或强迫下级弄虚作假、隐瞒实情的，都要依纪依规严肃问责追责。对坚持原则、敢于说真话的同志，要给予支持、保护、鼓励。

党内不准搞拉拉扯扯、吹吹拍拍、阿谀奉承。对领导人的宣传要实事求是，禁止吹捧，禁止给领导人祝寿、送礼、发致敬函电，禁止在领导干部国内考察工作时组织迎送、张贴标语、敲锣打鼓、铺红地毯、举行宴会等。

党的各级组织必须担负起执行和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责任，对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要坚决批评制止，不能听之任之。党的各级组织和纪律检查机关要加强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坚决防止和纠正执行纪律宽松软的问题。

### 五、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人民立场是党的根本政治立场，人民群众是党的力量源泉。我们党来自人民，失去人民拥护和支持，党就会失去根基。必须把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作为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根本要求。

全党必须牢固树立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站稳群众立场，增进群众感情。党的各级组织、全体党员特别是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做到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当好人民公仆。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决不允许在群众面前自以为是、盛气凌人，决不允许当官做老爷、漠视群众疾苦，更不允许欺压群众、损害和侵占群众利益。改进和创新联系群众方法，建立和完善民意调查等制度，利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各种渠道了解社情民意，倾听群众呼声，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把对上负责和对下负责一致起来，着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

全党必须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以身作则。反对形式主义，重在解决作风飘浮、工作不实，文山会海、表面文章，贪图虚名、弄虚作假等问题。反对官僚主义，重在解决脱离实际、脱离群众，消极应付、推诿扯皮，作风霸道、迷恋特权等问题。反对享乐主义，重在解决追名逐利、贪图享受，讲究排场、玩物丧志等问题。反对奢靡之风，重在解决铺张浪费、挥霍无度，骄奢淫逸、腐化堕落等问题。坚持抓常、抓细、抓长，特别是要防范和查处各种隐性、变异的“四风”问题，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长效化。

党的各级组织、全体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提高做群众工作能力，既服务群众又带领群众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把党的主张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引领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坚决反对命令主义，坚决反对“尾巴主义”，不允许为了个人政绩、选票和形象脱离实际随意决策、随便许愿。

坚持领导干部调查研究、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同干部群众谈心、群众满意度测评等制度。各级领导干部必须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多到条件艰苦、情况复杂、矛盾突出的地方解决问题，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领导干部下基层要接地气，轻车简从，了解实情，督查落实，解决问题，坚决反对作秀、哗众取宠。对一切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的行为，要严肃问责追责，依纪依法处理。在应对重大安全事件、重大突发事件、重大自然灾害事件等事件中，领导干部必须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及时协调解决突出问题，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党员、干部必须顾全大局，自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遇到涉及自身利益和局部利益的问题应该通过正常渠道向上级反映，积极主动做好化解社会矛盾、防控社会风险工作，不准组织、参与、纵容扰乱社会秩序的非法活动。

### 六、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

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是党内政治生活正常开展的重要制度保障。坚持集体领导制度，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是民主集中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始终坚持，任何组织和个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允许以任何理由违反这项制度。

各级党委（党组）必须坚持集体领导制度。凡属重大问题，要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集体讨论、按少数服从多数作出决定，不允许用其他形式取代党委及其常委会（或党组）的领导。落实党委常委会（或党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健全常委会向全委会定期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制度，坚决反对和防止独断专行或各自为政，坚决反对和防止议而不决、决而不行、行而不实，坚决反对和防止以党委集体决策名义集体违规。各级党委（党组）要善于观大势、抓大事、管全局，及时发现和解决矛盾和难题，不上推下卸，不留后遗症。建立上级组织在作出同下级组织有关重要决策前征求下级组织意见的制度。

领导班子成员必须增强全局观念和责任意识，在研究工作时充分发表意见，决策形成后一抓到底，不得违背集体决定自作主张、自行其是。坚决反对和纠正当面不说、背后乱说，会上不说、会后乱说，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等错误言行。坚持讲原则、讲规矩，共同维护坚持党性原则基础上的团结。

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必须发扬民主、善于集中、敢于担责。在研究讨论问题时要把自己当成班子中平等的一员，充分发扬民主，严格按程序决策、按规矩办事，注意听取不同意见，正确对待少数人意见，不能搞一言堂甚至家长制。支持班子成员在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开展工作，坚决防止和克服名为集体领导、实际上个人或少数人说了算，坚决防止和克服名为集体负责、实际上无人负责。

领导班子成员必须坚决执行党组织决定，如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或向上一级党组织提出，但在上级或本级党组织改变决定以前，除执行决定会立即引起严重后果等紧急情况外，必须无条件执行已作出的决定。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按规定向上级党委报备，无正当理由、未向上级党委报备不得调整。领导干部要自觉服从组织分工安排，任何人都不能向组织讨价还价、不服从组织安排。领导干部不准把分管工作、分管领域和地方当作“私人领地”，不准搞独断专行。

在党的工作和活动中，该以组织名义出面不能以个人名义出面，该由集体研究不能个人擅自表态，不允许用个人主张代替党组织的主张、用个人决定代替党组织的决定。

### 七、发扬党内民主和保障党员权利

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是党内政治生活积极健康的重要基础。要坚持和完善党内民主各项制度，提高党内民主质量，党内决策、执行、监督等工作必须执行党章党规确定的民主原则和程序，任何党组织和个人都不得压制党内民主、破坏党内民主。

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和党的各级委员会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必须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凝聚智慧和力量，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必须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保障全体党员平等享有党章规定的党员权利、履行党章规定的党员义务，坚持党内民主平等的同志关系，党内一律称同志。任何党组织和党员不得侵害党员民主权利。

畅通党员参与讨论党内事务的途径，拓宽党员表达意见渠道，营造党内民主讨论的政治氛围。健全党内重大决策论证评估和征求意见等制度。党的各级组织对重大决策和重大问题应该采取多种方式征求党员意见，党员有权在党的会议上发表不同意见，对党的决议和政策如有不同意见，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可以声明保留，并且可以把自己的意见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党中央提出。推进党务公开，发展和用好党务公开新形式，使党员更好了解和参与党内事务。

党内选举必须体现选举人意志，规范和完善选举制度规则。党的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妨碍选举人依照规定自主行使选举权，坚决反对和防止侵犯党员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现象，坚决防止和查处拉票贿选等行为。

坚持党的代表大会制度。未经批准不得提前或延期召开党的代表大会。落实党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制，实行代表提案制，健全代表参与重大决策、参加重要干部推荐和民主评议、列席党委有关会议、联系党员群众等制度。更好发挥党的地方各级委员会及委员作用。健全党内情况通报制度、情况反映制度，畅通党员表达意见、要求撤换不称职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的渠道。按期进行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和支部委员会换届。

党员有权向党负责地揭发、检举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违纪违法的事实，提倡实名举报。党员有权在党的会议上有根据地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党组织既要严肃处理对举报者的歧视、刁难、压制行为特别是打击报复行为，又要严肃追查处理诬告陷害行为。对受到诽谤、诬告、严重失实举报的党员，党组织要及时为其澄清和正名。要保障党员申辩、申诉等权利。对执纪中的过错或违纪行为，要依规及时纠正、消除影响并追究有关组织和人员的责任。

### 八、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组织保证。必须严格标准、健全制度、完善政策、规范程序，使选出来的干部组织放心、群众满意、干部服气。

选拔任用干部必须坚持党章规定的干部条件，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把公道正派作为干部工作核心理念贯穿选人用人全过程，做到公道对待干部、公平评价干部、公正使用干部。

选人用人必须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制度，确保每个环节都规范操作。组织部门要严格按政策、原则、制度办事，实事求是考察评价干部，敢于为干部说公道话，敢于抵制选人用人中的违规行为，形成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导向。加强选人用人监督问责，对用人失察失误的严肃追究责任。

党的各级组织必须自觉防范和纠正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种种偏向。坚决禁止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等行为，坚决禁止向党伸手要职务、要名誉、要待遇行为，坚决禁止向党组织讨价还价、不服从组织决定的行为。坚决纠正唯票、唯分、唯生产总值、唯年龄等取人偏向，坚决克服由少数人在少数人中选人的倾向。领导干部要带头执行党的干部政策，不准任人唯亲、搞亲亲疏疏，不准封官许愿、跑风漏气、收买人心，不准个人为干部提拔任用打招呼、递条子。领导干部不得干预曾经工作生活过的地方、曾经工作过的单位和不属于自己分管领域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地方和单位党组织要抵制这种违反党的组织原则的行为。

任何人都不准把党的干部当作私有财产，党内不准搞人身依附关系。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不能搞家长制，要求别人唯命是从，特别是不能要求下级办违反党纪国法的事情；下级应该抵制上级领导干部的这种要求并向更上级党组织直至党中央报告，不应该对上级领导干部无原则服从。规范和纯洁党内同志交往，领导干部对党员不能颐指气使，党员对领导干部不能阿谀奉承。

干部是党的宝贵财富，必须既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又在政治上、思想上、工作上、生活上真诚关爱，鼓励干部干事创业、大胆作为。

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宽容干部在工作中特别是改革创新中的失误。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正确对待犯错误的干部，帮助其认识和改正错误。不得混淆干部所犯错误性质或夸大错误程度对干部作出不适当的处理，不得利用干部所犯错误泄私愤、打击报复。

党的各级组织和领导干部必须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践行正确政绩观，发扬钉钉子精神，力戒空谈，察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做到守土尽责。各级领导干部要无私无畏，做到面对矛盾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危险敢于挺身而出，面对失误敢于承担责任。党的各级组织要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对不担当、不作为、敷衍塞责的干部要严肃批评，必要时给予组织处理或党纪处分；对失职渎职的要严肃问责，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责，依纪依法处理。

### 九、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党的组织生活是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和载体，是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形式。必须坚持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创新方式方法，增强党的组织生活活力。

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增强党的意识，时刻牢记自己第一身份是党员。任何党员都不能游离于党的组织之外，更不能凌驾于党的组织之上。每个党员无论职务高低，都要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党组织要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确保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

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必须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党支部要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三会一课”要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每个党员都要按规定自觉交纳党费，党费使用和管理要公开透明。

坚持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会前要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要逐一整改落实。上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定期、随机参加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中央政治局带头开好民主生活会。

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要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坦诚相见，交流思想，交换意见。领导干部要带头谈，也要接受党员、干部约谈。

坚持对党员进行民主评议。督促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强化党员意识、增强党的观念、提高党性修养。对党性不强的党员，及时进行批评教育，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应劝其退党或除名。

领导干部必须强化组织观念，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必须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离开岗位或工作所在地要事先向组织请示报告。对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报告、不如实报告或隐瞒不报的，要严肃处理。

### 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批评和自我批评是我们党强身治病、保持肌体健康的锐利武器，也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手段。必须坚持不懈把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用好。

批评和自我批评必须坚持实事求是，讲党性不讲私情、讲真理不讲面子，坚持“团结——批评——团结”，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要求，严肃认真提意见，满腔热情帮同志，决不能把自我批评变成自我表扬、把相互批评变成相互吹捧。

党员、干部必须严于自我解剖，对发现的问题要深入剖析原因，认真整改。对待批评要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不能搞无原则的纷争。

批评必须出于公心，不主观武断，不发泄私愤。坚决反对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明知不对、少说为佳的庸俗哲学和好人主义，坚决克服文过饰非、知错不改等错误倾向。

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对各种不同意见都必须听取，鼓励下级反映真实情况。党内工作会议的报告、讲话以及各类工作总结，上级机关和领导干部检查指导工作，既要讲成绩和经验，又要讲问题和不足；既要注重解决问题，又要从问题中反思自身工作和领导责任。

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带头从谏如流、敢于直言，以批评和自我批评的示范行动引导党员、干部打消自我批评怕丢面子、批评上级怕穿小鞋、批评同级怕伤和气、批评下级怕丢选票等思想顾虑。把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作为考核评价领导班子的重要依据。

### 十一、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监督是权力正确运行的根本保证，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举措。必须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党内不允许有不受制约的权力，也不允许有不受监督的特殊党员。

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担责、滥权必追责的制度安排。实行权力清单制度，公开权力运行过程和结果，健全不当用权问责机制，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党的各级组织和领导干部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增强法治意识、弘扬法治精神，自觉按法定权限、规则、程序办事，决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决不能违规干预司法。

营造党内民主监督环境，畅通党内民主监督渠道。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要增强监督意识，既履行监督责任，又接受各方面监督。

党内监督必须突出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领导干部要正确对待监督，主动接受监督，习惯在监督下开展工作，决不能拒绝监督、逃避监督。

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加强自律、慎独慎微，自觉检查和及时纠正在行使权力、廉政勤政方面存在的问题，做到可以行使的权力按规则正确行使，该由上级组织行使的权力下级组织不能行使，该由领导班子集体行使的权力班子成员个人不能擅自行使，不该由自己行使的权力决不能行使。

对涉及违纪违法行为的举报，对党员反映的问题，任何党组织和领导干部都不准隐瞒不报、拖延不办。涉及所反映问题的领导干部应该回避，不准干预或插手组织调查。

党员、干部反映他人的问题，应该出于党性，通过党内正常渠道实名进行，不准散布小道消息，不准散发匿名信，不准诬告陷害等。对通过正常渠道反映问题的党员，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准打击报复，不准擅自进行追查，不准采取调离工作岗位、降格使用等惩罚措施。

坚持授权者要负责监督，发现问题要及时处置。强化上级组织对下级组织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监督，防止权力失控和滥用。

对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必须依纪依法进行。纪检监察、司法机关严格依纪依法按程序对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行为进行调查。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自行决定或受指使对党员、干部采取非法调查手段。对违反规定的，要严肃追究纪律和法律责任。

### 十二、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建设廉洁政治，坚决反对腐败，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任务。必须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和制度防线，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保持党的肌体健康和队伍纯洁。

各级领导干部必须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经得起权力、金钱、美色考验，用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为人民服务。

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讲修养、讲道德、讲诚信、讲廉耻，养成共产党人的高风亮节，自觉远离低级趣味。

各级领导干部是人民公仆，没有搞特殊化的权利。中央政治局要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坚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克己奉公，带头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带头执行廉洁自律准则，自觉同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作斗争，不准利用权力为自己和他人谋取私利，禁止违反财经制度批钱批物批项目，禁止用各种借口或巧立名目侵占、挥霍国家和集体财物，禁止违反规定提高干部待遇标准。

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注重家庭、家教、家风，教育管理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从业行为。禁止利用职权或影响力为家属亲友谋求特殊照顾，禁止领导干部家属亲友插手领导干部职权范围内的工作、插手人事安排。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对来自领导干部家属亲友的违规干预行为要坚决抵制，并将有关情况报告党组织。

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拒腐蚀、永不沾，坚决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坚决抵制潜规则，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决不能把商品交换那一套搬到党内政治生活和工作中来。党的各级组织要担负起反腐倡廉政治责任，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党内决不允许有腐败分子藏身之地。

### 结语

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是全党的共同任务，必须全党一起动手。各级党委（党组）要全面履行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领导责任，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建立健全党内政治生活制度体系，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深入开展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宣传教育，把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列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内容。

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强化责任追究。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党的各级组织要强化对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建立健全问责机制，上级党组织要加强对下级党组织的指导监督检查，各级组织部门和机关党组织要加强日常管理，各级纪律检查机关要严肃查处违反党内政治生活准则的各种行为。

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要从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做起。高级干部要清醒认识自己岗位对党和国家的特殊重要性，职位越高越要自觉按照党提出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越要做到党性坚强、党纪严明，做到对党始终忠诚、永不叛党。制定高级干部贯彻落实本准则的实施意见，指导和督促高级干部在遵守和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上作全党表率。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全党要坚持不懈努力，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2016年10月27日，《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由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自2016年11月2日全文发布实行。)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中国共产党全体党员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必须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必须自觉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努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廉洁自律，接受监督，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党员廉洁自律规范

第一条　坚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克己奉公。

第二条　坚持崇廉拒腐，清白做人，干净做事。

第三条　坚持尚俭戒奢，艰苦朴素，勤俭节约。

第四条　坚持吃苦在前，享受在后，甘于奉献。

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

第五条　廉洁从政，自觉保持人民公仆本色。

第六条　廉洁用权，自觉维护人民根本利益。

第七条　廉洁修身，自觉提升思想道德境界。

第八条　廉洁齐家，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

入 党 誓 词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履行党员义务，执行党的决定，严守党的纪律，保守党的秘密，对党忠诚，积极工作，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永不叛党。

党员的权利

（一）参加党的有关会议，阅读党的有关文件，接受党的教育和培训。

（二）在党的会议上和党报党刊上，参加关于党的政策问题的讨论。

（三）对党的工作提出建议和倡议。

（四）在党的会议上有根据地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向党负责地揭发、检举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违法乱纪的事实，要求处分违法乱纪的党员，要求罢免或撤换不称职的干部。

（五）行使表决权、选举权，有被选举权。

（六）在党组织讨论决定对党员的党纪处分或作出鉴定时，本人有权参加和进行申辩，其他党员可以为他作证和辩护。

（七）对党的决议和政策如有不同意见，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可以声明保留，并且可以把自己的意见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

（八）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请求、申诉和控告，并要求有关组织给以负责的答复。

党的任何一级组织直至中央都无权剥夺党员的上述权利。

党员的义务

（一）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努力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

（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带头参加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带动群众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艰苦奋斗，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

（三）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克己奉公，多做贡献。

（四）自觉遵守党的纪律，首先是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严格保守党和国家的秘密，执行党的决定，服从组织分配，积极完成党的任务。

（五）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坚决反对一切派别组织和小集团活动，反对阳奉阴违的两面派行为和一切阴谋诡计。

（六）切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勇于揭露和纠正违反党的原则的言行和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坚决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

（七）密切联系群众，向群众宣传党的主张，遇事同群众商量，及时向党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群众的正当利益。

（八）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带头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提倡共产主义道德，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为了保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在一切困难和危险的时刻挺身而出，英勇斗争，不怕牺牲。

为7月份入党的党员共同过“政治生日”

1. 集体为7月份入党的党员过“政治生日”。

（2）组织7月份入党的党员以重温入党誓词、重忆入党经历、重读入党志愿书、重问入党初心等形式，对照党章要求和工作实际，谈感受、找差距、明方向。

交纳7月份党费

组织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当月党费。

将党费收缴情况以及党支部上缴党费情况及时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天。党委、党总支每半年公示一次党费，党支部每季度公示一次党费，留存好党费公示材料和照片。

进行民主议事

结合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对党组织和党员公开承诺、党支部年度计划和总结、发展党员、换届选举、推优表彰、组织处理与纪律处分、专项经费使用等重大事项、重大决策、重点工作，按程序进行讨论表决，进行“三务”公开。

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利用本月主题党日，做好接收入党申请、推荐和确定入党积极分子、确定发展对象、接收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等各环节工作，同步将有关信息录入“灯塔—党建在线”发展党员纪实公示系统，确保标准合格、程序合规、上传材料齐全。

开展“星火先锋”志愿服务活动

结合广大党员到社区“双报到”、市直部门单位开展包村帮扶等工作，组织在职党员干部深入社区、帮扶村等开展志愿服务、走访困难群众、“我为群众办实事”等工作。

开展“党代表履职担当展风采”活动

落实好《关于进一步加强党代表队伍建设推动常态化发挥作用的若干措施》（潍组通字〔2023〕27号）文件要求，组织每名基层一线党代表通过座谈交流、走访慰问、接待群众、讲党课等形式，宣讲理论政策、收集意见建议、开展便民服务等系列活动。

注意事项

1、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按时参加所在支部主题党日，单位主要负责人必须参学，不能请假补学，上传照片中必须带有主要负责人现场参学的照片。

2、推行党支部主题党日“第一专题”机制，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作为“规定动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全面、系统、深入学习。

3、主题党日开展前，支部委员会应当结合上级预先作出的安排，召开1次支委会会议,认真研究主题和内容；开展时，要认真落实相关规定要求，安排专人在《党支部工作记录簿》做好记录，并注意留存影像资料；结束后，要抓好议定事项落实，搞好总结提升。党支部一般应提前3天通知全体党员，做好活动准备。

4、各基层党支部要发挥好战斗堡垒作用，经常性地了解掌握党员情况，及早发现党员信教、廉洁自律等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好教育提醒等工作。

5、加强外出流动党员管理，要充分利用驻外流动党员党支部等载体，引导流动党员按时参加主题党日。对在异地定居的党员，要引导和帮助其及时转移组织关系。

6、对离退休党员、年老体弱党员，要综合考虑实际情况，采取专人联系、送学上门等方式，组织参加主题党日。

7、主题党日开展情况要在《党支部工作记录簿》中纪实。主题党日结束后，各基层党支部要在5个工作日内（组织部规定学习时间算起5天内）将支委会召开情况、主题党日开展情况分别上传至“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系统”。党员大会、党课是一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是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开展当月上传灯塔时需要勾选相应内容类别。

支委会召开情况：勾选支委会。拍照上传《党支部工作记录簿》委员签字情况、现场开会照片等。

主题党日开展情况：勾选支部党员大会、党小组会（没有党小组可不勾选）、党课（当月开展需要勾选）、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当月开展需要勾选）、谈心谈话（当月开展需要勾选）、其他活动（当月开展需要勾选）、灯塔大课堂等。拍照上传《党支部工作记录簿》会议记录、签字情况（签到表和灯塔参加党员人数一致）、现场学习照片、主要负责人参学照片等。主要内容上传全面，支部生活记录簿记录同样要求，必须带有由xxx同志主持，由xxx同志领誓，由xxx同志领学xxx材料，主题、简要内容，由xxx同志给xxx同志颁发政治生日贺卡，xxx同志讲xxx党课，主要内容是xxx，由xxx同志收取xx名党员xx元党费等流程，如果本月开展讲党课活动，需上传党课讲稿第一页照片，党课需写明主讲人、主题、简要内容（记5-6行），以及上传党课电子版作为附件。

本月“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系统”上传勾选类别有：支委会（两新党组织无需勾选上传，支委会需要单独上传）;

支部党员大会、主题党日、灯塔大课堂、党小组会（未设置可不勾选）、其他活动（当月开展需勾选）等。

8、组织居住在城区的未报到党员及时到网格报到，引导广大党员亮身份、亮特长、亮承诺，主动认领治理岗位和志愿服务项目，自觉接受社区党委领导，配合社区党委开展社区治理、志愿服务等工作，助力社区治理精细化、精准化。

9、主题党日有关学习材料、学习通知等内容在“灯塔—党建在线”通知公告中同步发布，各级党组织可以参照做法将需要发布的信息发布在通知公告中。

10、各党支部在完成以上主题党日规定动作要求的基础上，可结合各自实际，自行确定主题党日其它活动内容。

11、请根据办公平台下发的《e支部上传质量评价标准》、《关于做好“灯塔—党建在线”及时上传工作的通知》，按照规定时间按时组织会议，党课等组织生活可以合并召开。召开时间可以调整，可以提前召开，不延期召开。主题党日结束后，各基层党支部要在5天内将主题党日及“三会一课”等开展情况（会议现场、《党支部工作记录簿》会议记录等拍照），及时上传至“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系统。

市直机关工委将在每月主题党日规定时间的第4天，开展“灯塔—党建在线”上传情况专项督查（如规定学习时间为21日，督查时间则为25日），并在年度考核中记分。

基层党组织按期完成换届工作后，同样执行5天内在“灯塔-党建在线”、“党建地图”上传有关换届情况的要求。